

論

語

郭益銘 老師整理



5冊

伍、公冶長第五

◎^一子謂公冶長¹可妻也。雖在縲綬^{音雷謝}，²之中，非其罪也。以其子妻之。

淺註

1.公冶長：孔子弟子，《皇疏》引范甯云：「公冶長行正獲罪，罪非其罪，孔子以女妻之，將以大明衰世用刑之枉濫，勸將來實守正之人也。」

又引《論釋》：「公冶長從衛還魯，途中聞鳥相呼，往青溪食死人肉。須臾見一老嫗當道而哭。冶長問之。嫗曰：『我兒前日出，至今不反，諒已死，不知所在。』冶長曰：『向聞鳥相呼，往青溪食肉；或許是汝兒。』嫗往，果得其兒，已死。即報村官事實。村官以殺人罪歸冶長，付獄。冶長以解鳥語辯之。獄主試其實，繫冶長在獄六十日，卒有雀在獄柵上相呼，謂：『白蓮水邊，有運粟車翻覆，粟散在地，收斂不盡，往啄之。』主遣人往驗，果如其言。後又解豬及燕語，屢驗。於是獲釋。」

2.縲綬：縲，黑索；綬，牽繫。獄中皆以黑繩索繫罪人。

◎^二子謂南容¹：「邦有道，不廢；邦無道，免於刑戮²。」以其兄之子妻之。

淺註

1.南容：南容，名适^{音擴}，一名縉^{音掬}，字子容，魯人，孔子弟子。

2.邦有道，不廢；邦無道，免於刑戮：國有道時，南容能為國用，國無道，則以其明免於刑戮之禍。出處有道，此是其賢。古注以此為一章，朱子與上章合一，今從古。

【按】：《論語點睛》：「曰『非其罪』，曰『免於刑戮』。只論立身，不論遇境，今人還知此意否？」

◎^三子謂子賤¹：「君子哉若人！魯無君子者，斯焉取斯²。」

淺註

1.子賤：子賤姓宓，名不齊，孔子弟子，《史記·弟子傳》作宓不齊。

2.君子哉若人！魯無君子者，斯焉取斯：《包注》：「若人者，若此人也。」

「斯焉取斯」中之上「斯」指子賤，下「斯」指君子之行為。孔子稱贊子賤為君子，然若魯無君子，則子賤焉能取斯君子之行以為君子耶！

子賤之賢，孔子歸功於魯之君子，聖人謙虛如是。魯國多君子，亦是事實。《呂氏春秋·察賢篇》云：「宓子賤治單父，彈鳴琴，身不下堂，而單父治。巫馬期以星出，以星入，日夜不居，以身親之，而單父亦治。巫馬期問其故於宓子，曰：『我之謂任人，子之謂任力。任力者故勞，任人者故逸。宓子則君子矣。』」又謂孔子贊子賤能尊賢，以成其治。

【按】：《論語點睛》：「卓吾云：『把子賤來做一尊賢取友的榜樣，非特贊子賤已也。』」

《江謙補註》：「為政在得人，自用則小，子賤尊賢取友故鳴琴而治，誠君國子民者之榜樣也。魯無君子者，謂在上位而不能尊賢取友，則皆竊位之小人也。斯焉取斯者，嘆魯不能用于子賤相一國，而使之沈淪於下邑也！魯之君臣，知孔子聖人而不能用，豈得謂有君子乎！」

◎^四子貢問曰：「賜也何如？」子曰：「女^{同汝}器也¹。」曰：「何器也？」曰：「瑚璉也²。」

淺註

- 1.女器也：女，指子貢；器，器皿，器有差別，不知何器，故再問之。孔子答以瑚璉之器。
- 2.瑚璉：《說文》作「瑚璉」。古注中，夏曰「瑚」，殷曰「璉」，周曰「簠_{音府執}」。皆宗廟盛黍稷之器，甚為貴重。

【按】：《論語點睛》：「卓吾批問處云：『也自負』；方外史曰：『只因子貢自負，所以但成一器，不能到君子不器地位。』」

◎^五或曰：「雍¹也，仁而不佞²。」子曰：「焉用佞！禦人以口給^{音己}，屢憎於人；不知其仁，焉用佞³！」

淺註

- 1.雍：雍即冉雍，字仲弓，先儒或以為冉伯牛之子或宗族，難以考定。
- 2.仁而不佞：佞，據《說文》有巧諂高材諸義，義屬不善，巧、材皆非惡義。春秋時人以佞為賢，故或人有此議論。
- 3.禦人以口給，屢憎於人；不知其仁，焉用佞：禦人，抵禦對付人；口給，言詞敏捷，所謂利口。然以佞為賢，不免於濫，聖人防其流弊，故以口給

之義釋之，使仁與佞不混一談也。念，即不得謂之志於仁矣。』」

【按】：《論語點睛》：「不知其仁，謂佞者本具仁理，而全不自知，可見佞之為害甚也。」
此解與前述異，前為孔子不知雍為仁者否，後者為佞者不知其本具之仁，可兼採

《江謙補註》：「晉中行穆伯攻鼓，經年而不能下，餽間倫曰：『鼓之嗇夫司空屬官，間倫知之，請無疲士大夫而鼓可得意即願去說服鼓之嗇夫投降。』穆伯不應，左右曰：『不折一戟，不傷一卒，而鼓可得，君奚為不取？』穆伯曰：『間倫之為人也，佞而不仁。若間倫下之，吾不可以不賞，賞之是賞佞人也。佞人得志，是使晉國之士，捨仁而為佞。雖得鼓，將何用之？不仁可以亡國，何有于鼓？』故孔子曰：『惡紫之奪朱也，惡鄭聲之亂雅樂也，惡利口之覆邦家者，焉用佞乎！』」

◎^六子使漆雕開¹仕。對曰：「吾斯之未能信²。」子說。

淺註

- 1.漆雕開：漆彫開，名啟，字子開。蔡人，曾受臙刑，傳習《尚書》。
- 2.吾斯之未能信：漢景帝名啟，漢後為了避景帝名諱，把啟改成「開」。《宋翔鳳·過庭錄》云：「啟，古字作启。吾斯之未能信，吾字疑為启字之訛。」宋說可從。對師長稱吾，禮所不許。斯，指為仕。未能信，為仕，未能自信。意恐不能勝任。

【按】：《論語點睛》：「唯其信有斯事，所以愈覺未能信也。今之硬作主宰，錯下承當者，皆未具信根故耳。寡過未能，聖仁豈敢！既不生退屈，亦不增上慢，其深知六即者乎。」

◎^七子曰：「道不行，乘桴¹浮於海，從我者，其由與？」子路聞之喜。子曰：「由也，好勇過我，無所取材²。」

淺註

- 1.桴：馬注：「桴，編竹木也，大者曰『筏』，小者曰『桴』也。」
- 2.由也，好勇過我，無所取材：材，裁也；，由也勇過於我，不合中道，然而，再取如子路此種人材亦無矣。材，另解為不能裁度事理。

【按】：《論語點睛》：「正為點醒子路而發，非是歎道不行。」

◎^八孟武伯問：「子路仁乎？」子曰：「不知也。」又問。子曰：「由也，千乘之國，可使治其賦¹也；不知其仁也。」「求也何如？」子曰：「求也，千室之邑，百乘之家²，可使為之宰³也，不知其仁也。」「赤也何如？」子曰：「赤也，束帶立於朝，可使與賓客言也⁴；不知其仁也⁵。」

淺註

- 1.賦：《孔安國注》：「賦，兵賦也。」古時按田賦出兵，稱兵為賦。
- 2.千室之邑，百乘之家：一千戶之大縣邑，百輛兵車之卿大夫之家。
- 3.宰：邑長，家臣之稱號。
- 4.束帶立於朝，可使與賓客言也：古時居官，朝服必加帶，所以整束其衣。此指擔任外交官與賓客會談。
- 5.不知其仁也：《劉氏正義》引《程瑤田論學小記》：「夫仁至重而至難者也。故曰『仁以為己任，任之重也。死而後已，道之遠也。』如自以為及是，未死而先已，聖人之所不許也。……故有問人之仁於夫子者，則皆曰未知，蓋曰：『吾未知其及焉否也。』」

【按】：《論語點睛》：「此與下論言志章參看。便見夫子深知三人處。」
《江謙補註》：「子貢問曰：『賜也何如？』子曰：『女器也。』曰：『何器也？』曰：『瑚璉也。』子貢與子路、冉求、公西華三子皆瑚璉也，非不器之君子。器者能有所偏，量有所限；無偏無限，斯仁矣。」

◎^九子謂子貢曰：「女與回也，孰愈¹？」對曰：「賜也何敢望回！回也聞一以知十；賜也聞一以知二²。」子曰：「弗如也，吾與女弗如也³。」

淺註

- 1.孰愈：孰，誰；愈，勝。亦即你與顏回誰強？
- 2.賜也何敢望回！回也聞一以知十；賜也聞一以知二：《集注》：「一數之始，十數之終。二者，一之對也。」十非實數，而是滿數，例如華嚴之以十表示無盡的法門；二也不是實指二件事，是舉一能反三，二是一的倍數。
- 3.弗如也，吾與女弗如也：弗如也，同意子貢；吾與女弗如也，孔子說自己也不如顏回。《反身錄》：「賜之折伏回，徒折伏其知解。豈知回之所以為回，非徒知解也。潛心性命，學敦大原，一澈盡澈，故明無不照。賜則

惟事聞見，學昧大原，其聞一知二，乃聰明用事。推測之知，與悟後之知，自不可同日而語。不但聞一知二弗如回，即聞一知百知千，總是門外之見，終不切己，亦豈得如回耶？是故學惟敦本之惟要，敦本則知解盡忘，心如太虛，無知而無不知，一以貫之矣。」

【按】：《論語點睛》：「子貢之億則屢中是病，顏子之不違如愚是藥，故以藥病對拈，非以勝負相形也。子貢一向落在聞見知解窠臼，卻謂顏子聞一知十，雖極贊顏子，不知反是謗顏子矣！故夫子直以『弗如』二字貶之，蓋凡知見愈多，則其去道愈遠。幸而子貢只是知二，若使知三知四，乃至知十，則更不可救藥。故彼自謂弗如之處，正是可與之處。如此點示，大有禪門殺活全機，惜當機之未悟，恨後儒之謬解也。」

《江謙補註》：「二者數之對，告往而知來，見生而知滅，對待知見也。十者數之成，知一即一切，一切即一；即往來，即無往來；即無往來，即一切往來；即生滅，即無生滅；即無生滅，即一切生滅，不二法門也。子貢于此蓋已能信解，但行證不及顏淵耳，故孔子許其自知。」

◎⁺宰予晝寢¹。子曰：「朽木不可雕也，糞土之牆不可朽^{音屋}也²。於予與何誅？」子曰：「始吾於人也，聽其言而信其行，今吾於人也，聽其言而觀其行，於予與改是³。」

淺註

1.宰予晝寢：宰予，孔門四科中的言語科大哲，予為名，字「我」。古人長輩對晚輩稱名，平輩不能稱名，論語為後人所會集，理應稱前人之字，本章稱「宰予」，為何呢？這是一疑。

晝寢，白天上屋裡睡覺；梁武帝始作「晝寢」，以為寢室彫畫，太奢侈，所以孔子不以為然。

2.朽木不可雕也，糞土之牆不可朽也。於予與何誅：朽木，腐朽之木；雕，雕刻；糞土，汙穢之土；朽，泥工抹牆之工具，塗抹。宰予，我要怎麼責備你？

3.始吾於人也，聽其言而信其行，今吾於人也，聽其言而觀其行，於予與改是：原來我對於人，聽其人之言，即信其人之行，今我對於人，聽其人之言，不能盡信，而須觀察其人之行。《孔安國注》：「改是者，始聽言信

行，今更察言觀行，發於宰我晝寢也。」

【按】：《皇疏》引一家云：「宰我與孔子為教，故託跡受責也。」又引范甯云：「夫宰我者，升堂四科之流也，豈不免乎晝寢之咎，以貽朽糞之譏乎。時無師徒共明勸誘之教，故託夫弊跡以為發起也。」又引珊琳公曰：「宰予見時後學之徒將有懈廢之心生，故假晝寢，以發夫子切磋之教。」
《論語點睛》：「責宰我處，可謂雪上加霜。卓吾云：『乃牽聯春秋之筆。』」

◎⁺⁻子曰：「吾未見剛者。」或對曰：「申棖^{音程}。」子曰：「棖也慾，焉得剛¹？」

淺註

1.棖也慾，焉得剛：《鄭注》：「剛謂強。」孔注：「慾，多情慾。」《皇疏》：「夫剛人性無求，而申棖性多情慾，多情慾者必求人，求人則不得是剛，故云焉得剛。」

剛與慾不相容，剛必不慾，慾必不剛。剛者富貴不能淫，貧賤不能移，威武不能屈，文天祥可以當之。慾則反是，洪承疇可為例。

《李中孚·四書反身錄》：「正大光明，堅強不屈之謂剛，乃天德也。全此德者，常伸乎萬物之上。凡富貴貧賤，威武患難，一切毀譽利害，舉無以動其心。慾則種種世情繫戀，不能割絕，生來剛大之氣，盡為所撓。心術既不光明，遇事鮮所執持。無論氣質懦弱者多屈於物。即素貞血氣之強者，亦不能不動於利害之私也。故從來剛者必無慾，慾者必不剛，不可一毫假借。」

【按】：《論語點睛》：「只說棖是慾不是剛，不可以剛與慾對辨。以對慾說剛，非真剛故。」

◎⁺⁻子貢曰：「我不欲人之加諸我也，吾亦欲無加諸人¹。」子曰：「賜也，非爾所及也。」

淺註

1.我不欲人之加諸我也，吾亦欲無加諸人：此恕道尚非大賢所及，仁可知矣。

《劉氏正義》：「《程氏瑤田·論學小記·進德篇》：『仁者人之德也，恕者行仁之方也。堯舜之仁，終身恕焉而已矣。』子貢曰：『我不欲人之

加諸我也，吾亦欲無加諸人。」此恕之說也。自以為及，將止而不進焉。故夫子以非爾所及警之。」

【按】：《論語點睛》：「卓吾云：『推他上路。』」

◎^{十三}子貢曰：「夫子之文章，可得而聞也；夫子之言性與天道，不可得而聞也¹。」

淺註

1. 夫子之文章，可得而聞也；夫子之言性與天道，不可得而聞也：孔子之學有本性，有天道，有人道。文章是六藝與修齊治平之學，此屬人道，諸弟子所共修，故可得而聞。性與天道則深微難知，能知之者，顏子、曾子、子貢數人而已，故罕言之。《中庸》、《周易》皆講性與天道，然不得其人則不能傳。後儒必得佛學啟發，又須不存成見，方知孔子之道無異於佛。

《焦氏竑·筆乘》：「性命之理，孔子罕言之，老子累言之，釋氏則極言之。孔子罕言，待其人也。故曰『不憤不啟，不悱不發，中人以下，不可以語上也。』然其微言不為少矣，第學者童習白紛^{童年時便學習，到白頭還紛亂不清}，翻成玩狎^{任意玩弄}，唐疏宋注，錮^{監禁}我聰明，以故鮮通其說者。內典之多，至於充棟，大抵皆了義之談也。古人謂閻室之一燈，苦海之三老，截疑網之寶劍，抉^{挖出}盲眼之金鏡^{古代治眼病的工具。形如箭頭，用來刮眼膜。據說可使盲者復明}，故釋氏之典一通，孔子之言立悟，無二理也。張商英曰：『吾學佛，然後知儒。誠為篤論。』」

《焦氏》又曰：「孔孟之學，盡性至命之學也。顧其言簡指微，未盡闡晰，釋氏諸經所發明，皆其理也。苟能發明此理，為吾性命之指南，則釋氏諸經即孔孟之義疏也，又何病焉？夫釋氏之所疏，孔孟之精也。漢、宋諸儒之所疏，其糟粕也。今疏其糟粕則俎豆^{裝祭祀之禮器}之，疏其精則斥之^{即尊漢宋儒之疏而輕釋氏之疏}，其亦不通於理矣。」焦氏此言可為此章一大發明。

【按】：《論語點睛》：「言性言天，便成文章。因指見月，便悟性天。子貢此言，只得一半。若知文字相，即解脫相，則聞即無聞。若知不可說法，有因緣故，亦可得說，則無聞即聞。」

《江謙補註》：「除卻性道，安有文章？文章即性道之顯者也。既云：『夫子之言性與天道。』即非不言，不可得而聞者，聞而未信，信而未解，解而未行，行而未證之差也。」

◎^{十四}子路有聞，未之能行，唯恐有聞¹。

淺註

1.子路有聞，未之能行，唯恐有聞：後「有」通又。孔安國曰：「前所聞未及行，故恐後有聞，不得並行也。」聞作動詞。子路求學，從師或朋友聞得某種學問，立即實行。若尚未實行，唯恐又聞其他學問。《李二曲·四書反身錄》：「未行而恐有聞，子路急行之心，真是惟日不足，所以得到升堂地位。吾人平日非無所聞，往往徒聞而未曾見諸行，即行而未必如是之急，玩愒音巧斫，荒廢因循，孤負時日。讀至此，不覺忸怩音紐尼，羞愧。」

《包慎言·溫故錄》：「昔者子路唯恐有聞，赫然千載，德譽愈尊。」聞作名詞，謂子路恐有虛名，此說亦有助於修養，可參考。

【按】：《論語點睛》：「卓吾云：『畫出子路。』方外史曰：『子路長處在此，病處亦在此。若知不許夜行，投明須到之理，便如顏子之從容請事此為孔子指克己復禮之日為「非禮勿視，非禮勿聽，非禮勿言，非禮勿動」時，顏回曰「請事諸語」矣。』」

◎^{十五}子貢問曰：「孔文子¹，何以謂之文也？」子曰：「敏而好學，不恥下問²，是以謂之文也。」

淺註

1.孔文子：衛大夫孔圉音宇輔佐衛靈公，掌外交且善應對，雖有賢名但卻亂於家室。衛國世族大叔疾娶宋國公子朝的女兒為妻，公子朝犯案，畏罪潛逃。孔圉命令大叔疾休妻改娶自己的女兒；大叔疾休妻後，卻私娶前妻的妹妹，把孔圉之女和續娶小姨子同視為「正妻」。孔圉大怒，便要討伐大叔疾。孔圉去世後，諡號「文」，是為「孔文子」。

2.敏而好學，不恥下問：子貢以其為人不足道，何以諡之為文？孔子以此二語許之。大抵聰敏之人不甚好學，文子不然。不恥下問者，《孔安國注》：「下問，問凡在己下者。」如：以貴問賤，以長問少，以多問寡，皆是下問，人以為恥，文子不然。雖有其他不善，但就文之一字而論，有此二者，可以稱之。聖人隱惡揚善，厚道之教，於斯可見。

【按】：《論語點睛》：「卓吾云：『於子貢身上，亦甚有益。蓋願息《荀子·大略》子貢問於孔子曰：「賜倦於學矣，願息事君。」，悅不若己夫子嘗謂子貢悅不若己者，故以是告之。，欲其有所嚴憚切磋以成其德也。」，是子貢病痛耳。』」

◎^{十六}子謂子產¹：「有君子之道四焉：其行己也恭，其事上也敬，其養民也惠，其使民也義²。」

淺註

1.子產：《孔安國注》：「子產，鄭大夫公孫僑。」《邢疏》：「案左傳，子產，穆公之孫，公子發之子，名僑。公子之子稱公孫。」錢大昕後漢書考異：「產者，生也。木高曰喬，有生長之義，故名喬字子產。後人增加人旁。」子產在鄭國簡定二公時代執政，達22年，是春秋時鄭國的良相。《左傳昭公二十年》：「子產卒，仲尼聞之，出涕曰，古之遺愛也。」

2.其行己也恭，其事上也敬，其養民也惠，其使民也義：自己做人很謙恭，事奉君上能敬其事，以恩惠養民，役使民眾，能得其宜。如不違農時等。
《程氏集釋》：「《蔡清四書蒙引》：『恭敬分言，則恭主容，敬主事。』」此處恭敬二字就是分言，恭指容貌謙恭，敬指作事毫不苟且。

【按】：《論語點睛》：「不遺纖善。」

◎^{十七}子曰：「晏平仲¹，善與人交，久而敬之²。」

淺註

1.晏平仲：齊大夫，晏姓，平諡，名嬰，春秋後期外交家與思想家。

2.善與人交，久而敬之：《皇本》作「久而人敬之。」《皇疏》云：「此善交之驗也。凡人交易絕，而平仲交久而人愈敬之也。」

《鄭康成注》：「敬故，不慢舊也。晏平仲久而敬之。」《劉氏》：「當從鄭本，無人字解，為平仲敬人。」《四書拾遺·黃鶴谿惠迪邇》：「交際之間，其人實有可敬，而我不知敬，則失人。其人本無可敬，而我誤敬之，則失己。失人失己，必貽後悔。故必由淺漸深，由疏漸親，為時既久，灼見真知，然後用吾之敬，自可免失人失己之患，此其所以為善也。」此亦從鄭說，其解善交得之。人須交友，朋友在五倫之中，故須如是慎重。

【按】：《論語點睛》：「卓吾云：『【久而敬之】四字，的是交法。』」

◎^{十八}子曰：「臧文仲居蔡¹，山節藻梲^{音梲}，何如其知也²。」

淺註

- 1.臧文仲居蔡：臧文仲，魯大夫臧孫辰，諡文。蔡，大龜。蔡地出善龜，因名大龜為蔡。古時國有大事不決，則占卜，龜有靈氣，故以龜甲占之。占卜之龜有六種，周禮謂之六龜，各藏一屋，使龜人掌管之。臧孫三代為魯國掌龜之大夫，故曰「居蔡」。
- 2.山節藻梲，何如其知也：山節者，謂刻柱頭為斗拱，其形如山，故曰山節。藻梲者，大梁之上承託二梁之短柱，謂之梲，在梲上彫畫藻文，謂之藻。山節藻梲皆為天子之廟飾，而文仲以此施於藏龜之屋，違制媚神，不重人事，是為不智之舉，故子曰：「何如其智也？」

【按】：《論語點睛》：「卓吾云：『夫子論知，只是務民之義，敬鬼神而遠之。』」《江謙補註》：「藏龜為卜，智者不惑，焉用卜為？卜靈在誠，豈在龜乎！」

◎^{十九}子張問曰：「令尹子文¹，三仕為令尹，無喜色；三已之，無愠色。舊令尹之政，必以告新令尹，何如？」子曰：「忠矣！」曰：「仁矣乎？」曰：「未知，焉得仁²。」「崔子弑齊君，陳文子有馬十乘，棄而違之，至於他邦，則曰：『猶吾大夫崔子也！』違之³，之一邦，則又曰：『猶吾大夫崔子也！』違之，何如？」子曰：「清矣。」曰：「仁矣乎？」曰：「未知，焉得仁⁴？」

淺註

- 1.令尹子文：令尹，楚國官名，似宰相。《集解·孔安國》：「令尹子文、楚大夫，姓鬬^{同鬥}，名穀，字於菟^{音烏塗，老虎之意}。但聞其忠事，未知其仁也。」
- 2.未知，焉得仁：《集解·孔安國》：「但聞其忠事，未知其仁也。」集注從之。依《鄭康成》解知為智，有智始有仁，則「焉得」易解矣。《皇疏·李充》：「進無喜色，退無怨色，公家之事，知無不為，忠臣之至也。子玉之敗，子文之舉，舉以敗國，不可謂智也。賊夫人之子^{誤子玉}，不可謂仁。」
- 3.崔子弑齊君，陳文子有馬十乘，棄而違之，至於他邦，則曰：『猶吾大夫崔子也！』違之：《孔安國注》：「崔子，陳文子，皆是齊國大夫。」《劉

氏正義》：「齊君莊公名光，左襄二十五年傳言，莊公通崔杼之妻姜氏，崔杼弑之。」時與崔杼同朝之陳文子，有馬十乘，棄而逃之他邦，所至皆感如齊之崔子，一再去之。

- 4.未知，焉得仁：子張故問，陳文子何如，可謂仁矣乎？孔子答：「清而已矣，未智，焉得仁。」何以未智？齊君昏，未聞文子進諫或阻崔子之弑君，是為不智，又何能稱為仁者。然得一清字，亦於今世可貴。

【按】：智與仁孰先孰重？《中庸》、《論語》說智仁勇，置智於仁上，內典中之智尤重要，故可將「未知」之智視為世間智慧，智仁勇之智則視為出世間智慧，似更為清楚。

《論語點睛》：「仁者必忠，忠者未必仁；仁者必清，清者未必仁。卓吾云：『仲尼認得仁字真。』」

《江謙補註》：「知讀如智，智及之，然後仁能守之，故曰：『未知，焉得仁。』必開圓解，乃有圓因，有圓因乃有圓果。但忠一主，潔一身，謂之忠，謂之清可矣，未得為仁。」

◎⁺季文子¹三思而後行²。子聞之曰：「再，斯可矣³。」

淺註

- 1.季文子：《集解》：「季文子、魯大夫季孫行父。文、諡也。文子忠而有賢行。其舉事寡過，不必及三思也。」
- 2.三思而後行：《楊升庵》：「《中庸》：『思之弗得弗措也。』《管子》：『思之思之，又重思之。』」皆不限於三，此說可從。《中庸》之慎思，《內典》之聞思修三慧，皆是多思。
- 3.再，斯可矣：孔子此言「再，斯可矣」，《鄭注》專對季文子而發，非言人人凡事再思即可也。

【按】：《論語點睛》：「卓吾云：『三，疑也；再，決也。要知三，不是三遭；再，不是兩次。』」

《江謙補註》：「此孔子教人觀心之法也。思不得其道，雖百思無益；得其道，則再思可矣。再思者，真俗雙融，空假雙照，惟精惟一，而允執厥中也。」

◎^{二+一}子曰：「寧武子¹，邦有道則知，邦無道則愚²。其知可及也，其愚不可及也³。」

淺註

- 1.寧武子：馬融注：「衛大夫甯俞。武，諡也。」
- 2.邦有道則知，邦無道則愚：邦有道，則施其能，是謂智也，邦無道，則韜其光，是謂愚也。此愚即是智，否則邦有道時，何能變為智者。
- 3.其知可及也，其愚不可及也：武子之智，他人學之可及；然其愚也，他人學之不及。人不知而不愠，是其不可及之故，此古人所難能，惟秦之五殺大夫百里奚，方在虞時，以及逃楚時，似之。

◎^{二+二}子在陳曰：「歸與歸與¹！吾黨之小子狂簡，斐然成章，不知所以裁之²。」

淺註

- 1.歸與歸與：《史記·孔子世家》記載，孔子在陳思歸是魯哀公三年，此時年已六十，發此感歎。歸與，回魯也，再言，加重其詞。
- 2.吾黨之小子狂簡，斐然成章，不知所以裁之：黨，謂志同道合者；小子，魯之弟子；狂者進取；簡，孔注為大；狂簡者，志在大道，而忽其小事；斐然二句，意為文章等已有成就可觀，然尚未明大道，不知所以裁定，故須回魯調理之。

【按】：《論語點睛》：「木鐸之任，菩薩之心。」

◎^{二+三}子曰：「伯夷叔齊¹，不念舊惡，怨是用希²。」

淺註

- 1.伯夷叔齊：《集解》：「伯夷、叔齊，孤竹君之二子。孤竹，國名。」皇疏：「孤竹之國，是殷湯所封，其子孫相傳至夷齊之父也。父姓墨台，名初，字子朝。伯夷大而庶，叔齊小而正，父薨，兄弟相讓，不復立也。」
- 2.不念舊惡，怨是用希：《皇疏》：「此美夷齊之德也。念，猶識錄也。舊惡，故憾也。希，少也。人若錄於故憾，則怨恨更多。唯夷齊豁然忘懷，若有人犯己，己不怨錄之，所以與人怨少也。」

《邢疏》：「此章美伯夷叔齊二人之行。不念舊時之惡而欲報復，故希為人所怨恨也。」

【按】：《論語點睛》：「周季侯曰：『舊字，如飛影馳輪，倏焉過去之謂。』方外史曰：『如明鏡照物，妍媸音言吃，美醜皆現，而不留陳影，此與不遷怒，同一工夫。』」

◎^{二十四}子曰：「孰謂微生高¹直²，或乞醯音西焉，乞諸其鄰而與之³。」

淺註

- 1.微生高：《國策》，《莊子》，《漢書》，作尾生高，魯人，孔子弟子。
- 2.直：尾生高有直名，《莊子·盜跖》：「尾生與女子期於梁下，女子不來，水至不去，抱梁柱而死。」時人以為信既如是，直亦可知。
- 3.或乞醯焉，乞諸其鄰而與之：醯，醋；或謂微生乞諸其鄰，冒為己物以與人，然孔子只說直，未說其他。直心是德，直者真心。春秋衛大夫史魚尸諫靈公以不要下葬，勸靈公遠離彌子瑕，用。晉之史官董狐之筆，直書趙盾弑其君。皆是直。然有事不直而理直者，如父為子隱，子為父隱，又如孔子不見陽貨，擇其他適而回訪之，此皆是直，是權變之直，微生高不知也。

【按】：《論語點睛》：「卓吾云：『維直道也，非譏議微生高也。』」

◎^{二十五}子曰：「巧言、令色、足音具恭¹，左丘明恥之²，丘亦恥之。匿怨而友其人³，左丘明恥之，丘亦恥之。」

淺註

- 1.巧言、令色、足恭：足乃手足之足，巧言出於口，令色現於容，足恭表於足。足恭之義，欲前不進也，如〈韓退之送李愿歸盤谷序〉：「足將進而趨趨。」此三者皆虛情，欺普通人可，欺有見識者則不可。
- 2.左丘明恥之：左丘明為魯太史，知春秋義理，見此人通身是假，故恥之。
- 3.匿怨而友其人：《孔安國注》：「匿怨而友，心內相怨，而外詐親也。」與人結怨，小則解之，大則以直報之可也，匿怨而友其人，則其用心險詐。

【按】：《論語點睛》：「讀此，便知《春秋》宗旨。《春秋》，只是扶三代之直道耳。」

◎^{二十六}顏淵季路侍¹。子曰：「盍²各言爾志。」子路曰：「願車馬、衣輕裘³，與朋友共，敝之而無憾。」顏淵曰：「願無伐善，無施勞⁴。」子路曰：「願聞子之志。」子曰：「老者安之，朋友信之，少者懷之⁵。」

淺註

- 1.季路侍：季路，子路。兄弟中年齡最小的稱季。侍，陪在長者之側曰侍。
- 2.盍：《皇疏》：「盍，何不也。」
- 3.衣輕裘：衣，服之；輕裘，皮衣，裘之輕者質美。亦即所穿之好皮衣。
- 4.願無伐善，無施勞：伐、施，皆為誇耀；善，有能；勞，有功。《皇疏》：「有善而自稱，曰『伐善』也。」《孔注》：「不以事置施於人也。」另案，施勞亦有不表彰自己功勞之解。
- 5.老者安之，朋友信之，少者懷之：撫恤老年人，使老年人得其所安；以信待朋友，無論通財、勸善、規過等，一切以信實無欺待之；以慈惠待少年人，引發其感懷之心。《孔安國注》：「懷，歸也。」皇疏：「少者懷己，己必有慈惠故也。」《劉氏正義》：「《爾雅·釋詁》：『懷，止也。』《釋言》：『懷，來也。』並與歸訓近。言少者得所養教，歸依之若父師也。」

【按】：子路輕財重義，人人可學。顏子有善而不自稱，卿大夫當如此，不施勞於人民，國君當如此。孔子老安、友信、少懷，視三者如一家人，境界更高。

《論語點睛》：「子路忘物，顏子忘善，聖人忘己。忘己，故以安還老者，信還朋友，懷還少者。」

◎^{二十七}子曰：「已矣乎¹！吾未見能見其過，而內自訟者也²。」

淺註

- 1.已矣乎：罷了！
- 2.吾未見能見其過，而內自訟者也內自訟者也：《松陽講義》：「天下有一種人，全不知道自己差了，將差處都認作是處。此是不能見其過。有一種人，明知自己差了，卻只管因循牽制，甘於自棄，或只在口頭說過。此是不能內自訟。這有三件，一是為氣質做主而不能變化，一是為物欲牽引而不能割斷，一是為習俗陷溺而不能跳脫。所以不能無過者，由此三件。所

必有過而不能見、不能自訟過者，亦由此三件。」

《朱子語類·問程子》：「罪己責躬不可無，然亦不當長留在心胸為悔。今有學者幸知自訟矣，心胸之悔，又若何而能不留耶？曰：『改之便無悔。』」自訟其過，改之則無悔，心歸於淨。此意甚好。

【按】：《論語點睛》：「千古同慨，蓋自訟，正是聖賢心學真血脈。」

◎^{二+八}子曰：「十室之邑¹，必有忠信如丘者焉，不如丘之好學也²。」

淺註

1.十室之邑，十室之邑，十戶人家的小地方。

2.必有忠信如丘者焉，不如丘之好學也：《邢疏》：「此章，夫子言己勤學也。十室之邑，邑之小者也。其邑雖小，亦不誣之，必有忠信如我者焉。但不如我之好學不厭也。」

《尹會一·讀書筆記》：「此章大旨，自是勉人好學，以全其生質。須知忠信方可言生質之美，忠信之質方可以言學。忠信美質乃十室中所必有者，惟不知好學以保守擴充其忠信，是以鄉人多而聖人少也。夫子以身示教，並非謙辭，一部《論語》俱勉人主忠信而好學。」

【按】：《論語點睛》：「孔子之忠信與人同，只是好學與人異。好學二字，是孔子真面目。故顏淵死，遂哭云：『天喪予。』」



財團法人臺南市國學書院傳統文化基金會

電話 / 062993626

網址 / <http://sctc.ambtn.org>

地址 / 台南市安平區華平路33號2樓

信箱 / ambtn8@ambtn.org